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30日、2021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4)及《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指定管理人并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4),广东省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受理东莞市世富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对星星精密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劲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精密")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广东君政律师事务所担任东莞精密破产管理人,东莞精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2年1月14日上午10时召开。

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子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9),管理人定于2022年3月18日10时召开东莞精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2022年3月26日,公司收到东莞精密管理人发来的《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出席人数及回收的表决单情况

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债权人共120人,其中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96人、有表决权的表决单96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55.418.510.47元。

实际收回的有表决权的表决单48张,未收回的有表决权的表决单48张。东莞精密管理人已在表决期满前询问未寄回表决单的债权人:其中,47名债权人表示不寄回表决票,同意视为同意表决项;另有1名债权人表示不寄回表决票,明确表示弃权。

二、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1、表决事项: 《职工债权清偿方案》

职工债权公示期满,已确定的职工债权总额为27,734,183.12元,职工债权清偿比例为100%。如后期仍查明有遗漏的职工债权,再行公示及清偿。

表决结果: 同意该表决事项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94人,代表的债权额54,306,671.02元,不同意该表决事项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1人,弃权1人。同意该表决事项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96人的97.92%,超过半数;同意该表决事项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额,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额,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55,418,510.47元的97.99%,达到二分之一以上。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该表决事项。

三、风险提示

东莞精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后,对公司的最终影响将依据破产清算结果确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东莞精密破产清算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的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